

# 變更大肚都市計畫(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)(配合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工程)案

## 公開展覽說明會



申請單位: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 
規劃單位:龍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 
110.07.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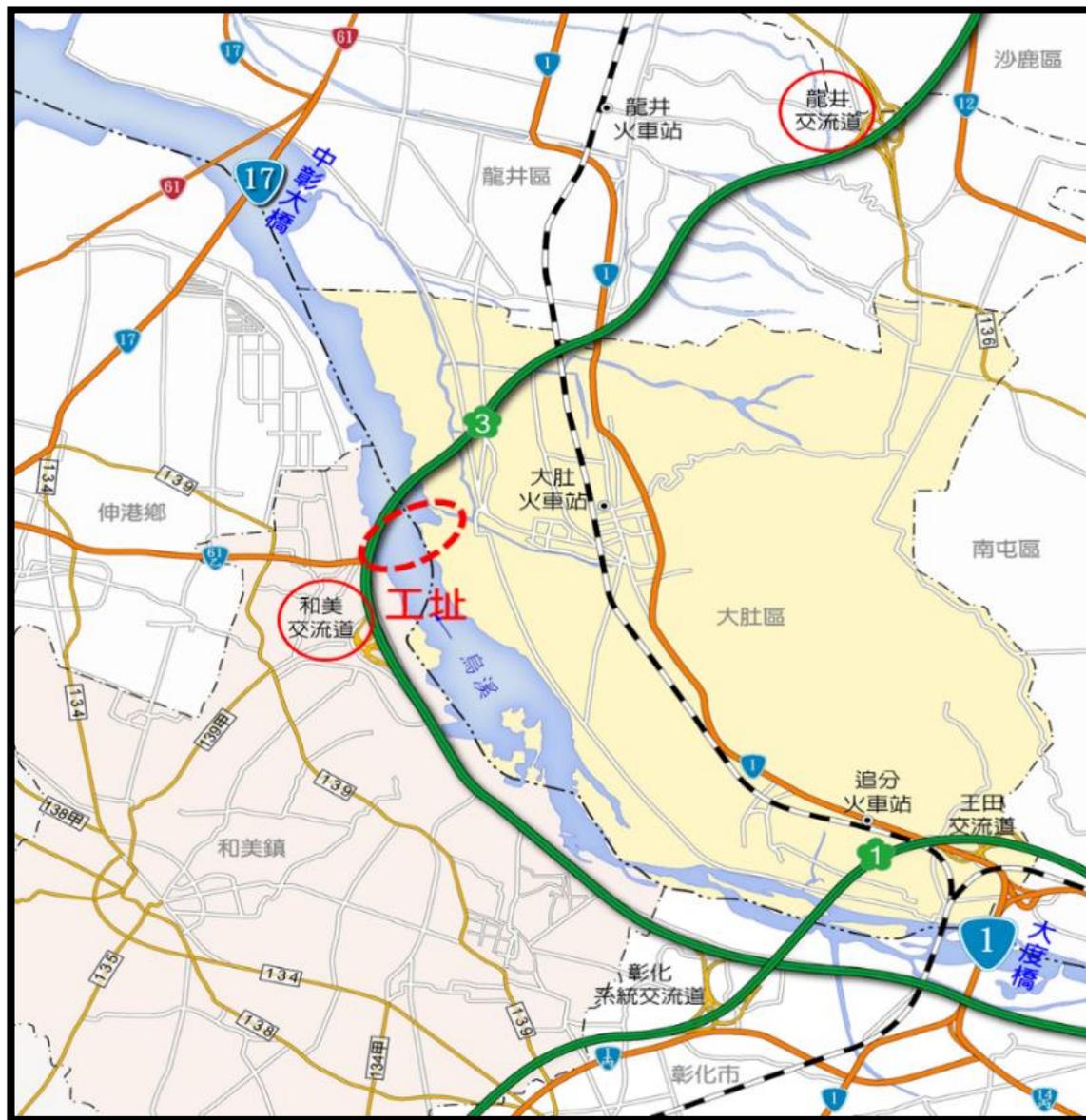
# 簡報內容

- § 計畫緣起
- § 法令依據
- § 變更位置
- § 現況說明
- § 交通影響
- § 工程設計
- § 變更內容



# 計畫緣起

●為配合配合「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工程」，以新闢跨越烏溪之橋梁聯通兩地，提升通行上之便利，並紓解台1線、台17線及台61線之車流及供作防災避險之替代道路，變更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。





## 法令 依據

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辦理。



### 都市計畫法第27條：

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，遇有左列情事之一時，當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（局）政府或鄉、鎮、縣轄市公所，應視實際情況迅行變更：

- (一)、因戰爭、地震、水災、風災、火災或其他重大事變遭受損壞時。
- (二)、為避免重大災害之發生時。
- (三)、為適應國防或經濟發展之需要時。
- (四)、為配合中央、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興建之重大設施時。

前項都市計畫之變更，內政部或縣（市）（局）政府得指定各該原擬定之機關限期為之，必要時並得逕為變更。

法令  
依據

臺中市政府  
110年3月18日  
核准辦理  
都市計畫變更

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201 臺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3段99  
號文心樓5樓  
承辦人：陳昭仁  
電話：04-22289111#33207  
電子信箱：evan@taichung.gov.tw

407610

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投建土字第1100065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有關「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計畫」大肚端範圍內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「河川區」個案變更為「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」案，本府同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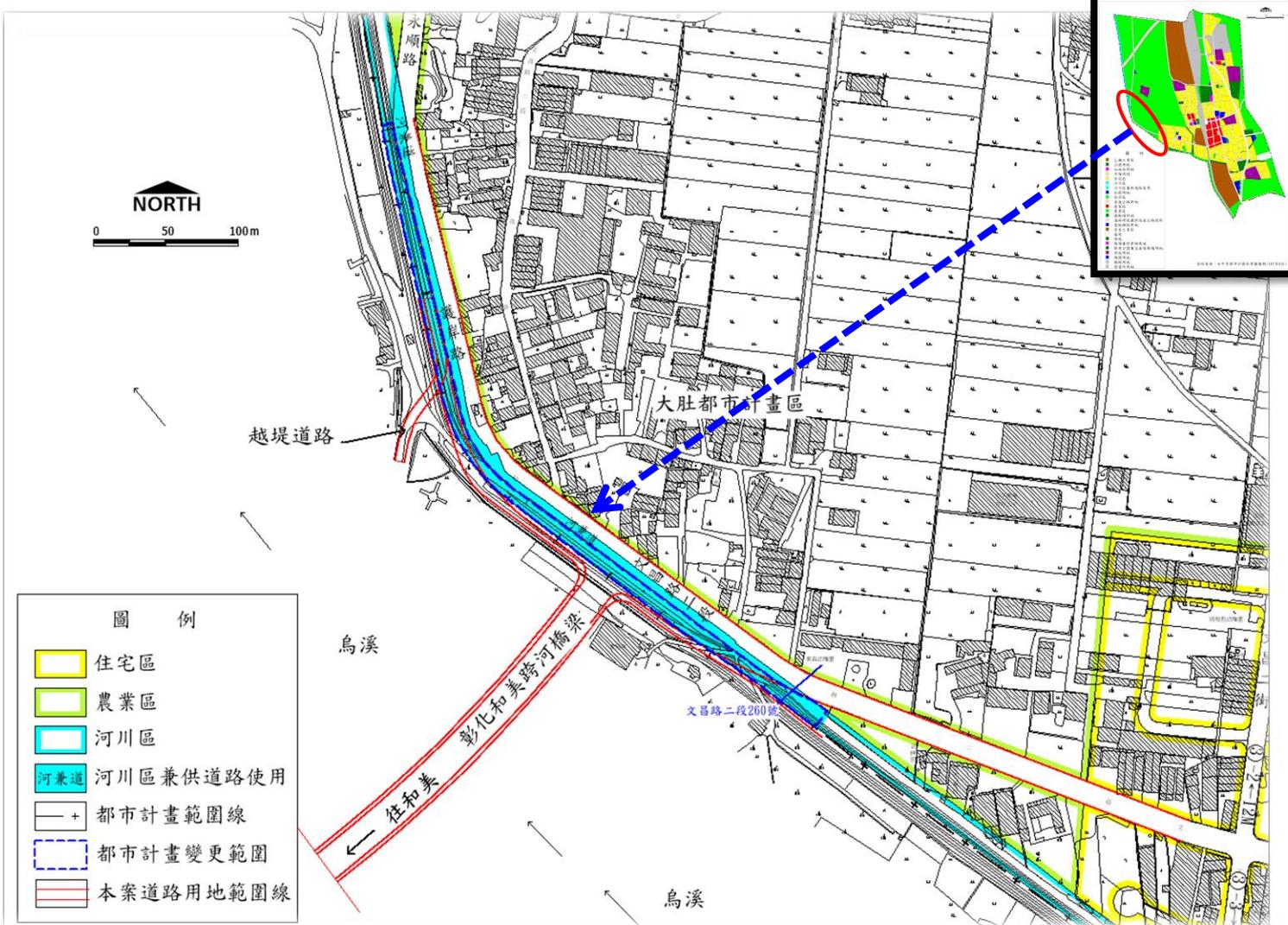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都市計畫法」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計畫係屬本市重大建設，亦為本府與彰化縣政府跨域治理推動的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，施工前置作業已進行至細部設計階段，並提報分年編列預算及中央補助，且路廊線型與銜接方式經辦理兩場地方說明會，已取得地方共識，符合內政部93年1月7日內授營都字第092009111號函示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「為配合中央、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興建之重大建設時」之原則，爰本府同意依程序辦理個案變更。
- 三、檢送本案核准變更文件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市長 盧秀燕

# 變更位置



「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工程」案基地橫跨臺中市大肚區及彰化縣和美鎮，本次變更計畫範圍屬跨越臺中市大肚都市計畫計畫區之河川區土地，自大肚區護岸路70號地址處至文昌路二段260號(東森幼稚園)間路段西側之河川區土地，面積約0.4793公頃，長度約529.4公尺。

# 現況 說明

本案變更計畫範圍  
目前多數為沿文昌  
路二段及護岸路之  
堤防土地、空地及  
荒地。



# 變更基地空照圖



# 土地權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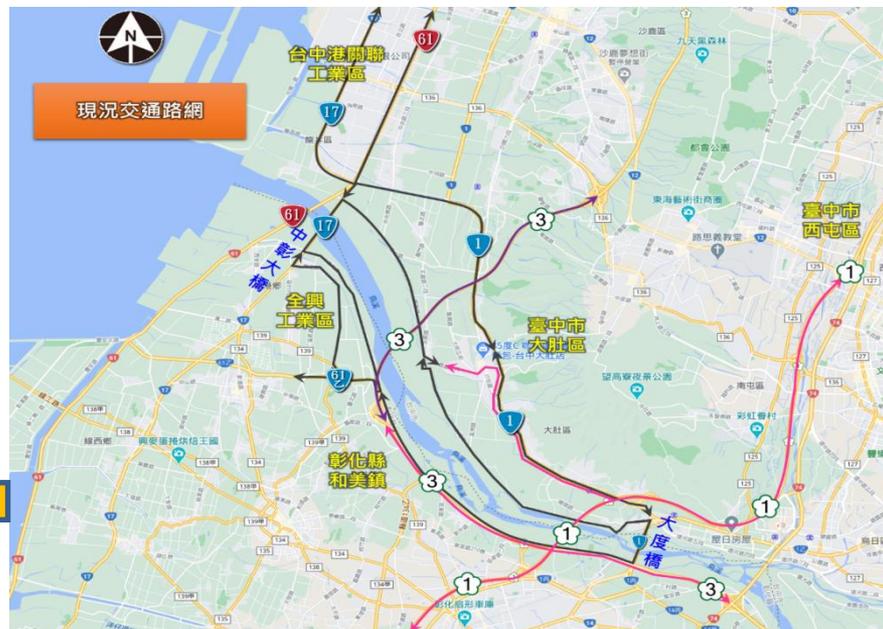
變更計畫範圍面積約0.4793公頃，全部屬未登記土地。



# 都市計畫套繪地籍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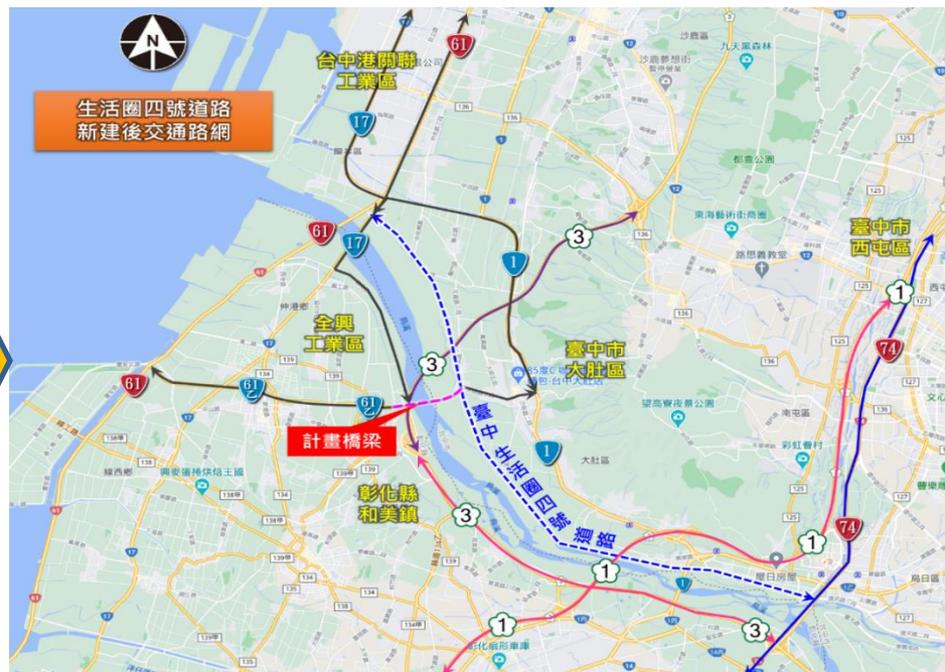
# 交通影響



大肚-和美現況車行路網圖



計畫橋梁新建後車行路網圖



生活圈四號道路新建後車行路網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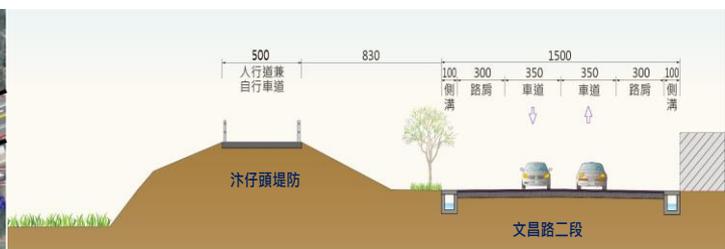
# 橋梁闢建後周邊道路影響

道路名稱	路段	車道數	方向	零方案 (現況交通量調查)			目標年(130年)預 測值(零方案)			目標年(130年)預 測值(橋梁闢建後)		
				尖峰 交通量 (PCU/ 小時)	V/C	LOS	尖峰 交通量 (PCU/ 小時)	V/C	LOS	尖峰交通 量(PCU/ 小時)	V/C	LOS
台 61 線	中彰大橋	2	往北	1,054	0.25	A	3,604	0.85	D	4,071	0.97	E
		2	往南	1,228	0.29	A	3,316	0.80	D	3,866	0.92	E
台 1 線	大度橋	2	往北	2,728	0.89	D	3,360	1.10	F	2,704	0.89	D
		2	往南	2,093	0.69	C	3,344	1.09	F	2,639	0.87	D
台 17 線	中彰大橋	1	往北	1,120	0.50	B	2,184	0.97	E	1,976	0.88	D
		1	往南	964	0.43	B	1,926	0.86	D	1,721	0.76	C
台 61 乙 線	彰新路~ 和美交流道	2	往東	1,375	0.36	A	1,615	0.43	B	2,198	0.58	B
		2	往西	1,320	0.35	A	1,874	0.49	B	1,932	0.51	B
文昌路	福興街~ 永順路	1	往東	320	0.21	A	377	0.44	A	1,334	0.86	D
		1	往西	261	0.17	A	326	0.32	A	1,256	0.81	C
濱海路		1	往東	619	0.44	B	805	0.58	B	1,158	0.83	C
		1	往西	452	0.32	B	542	0.39	B	405	0.29	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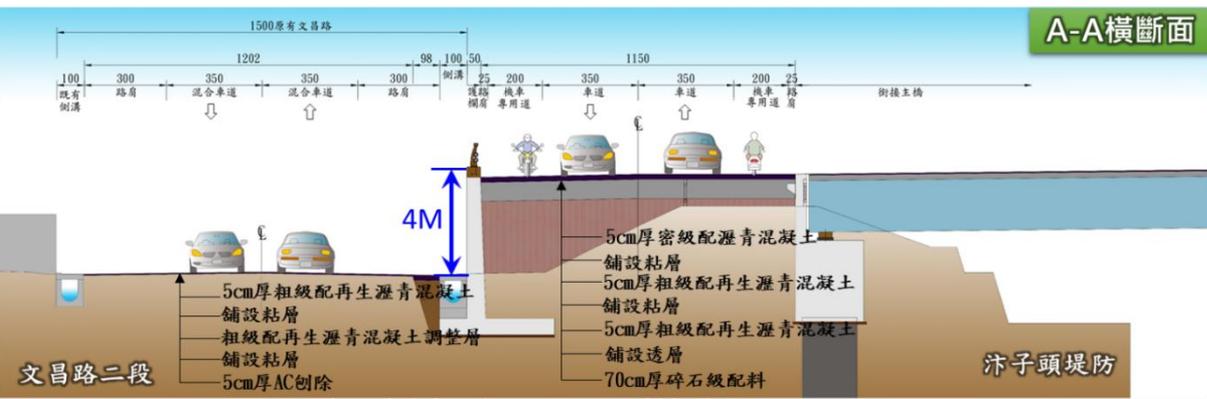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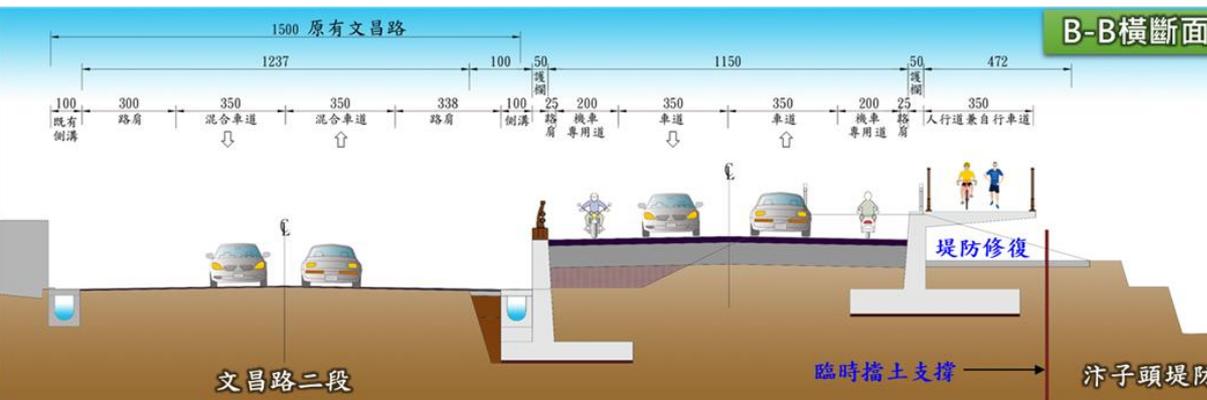
大肚端路口銜接規劃



大肚區文昌路現行道路橫斷面圖



大肚端路口A-A橫斷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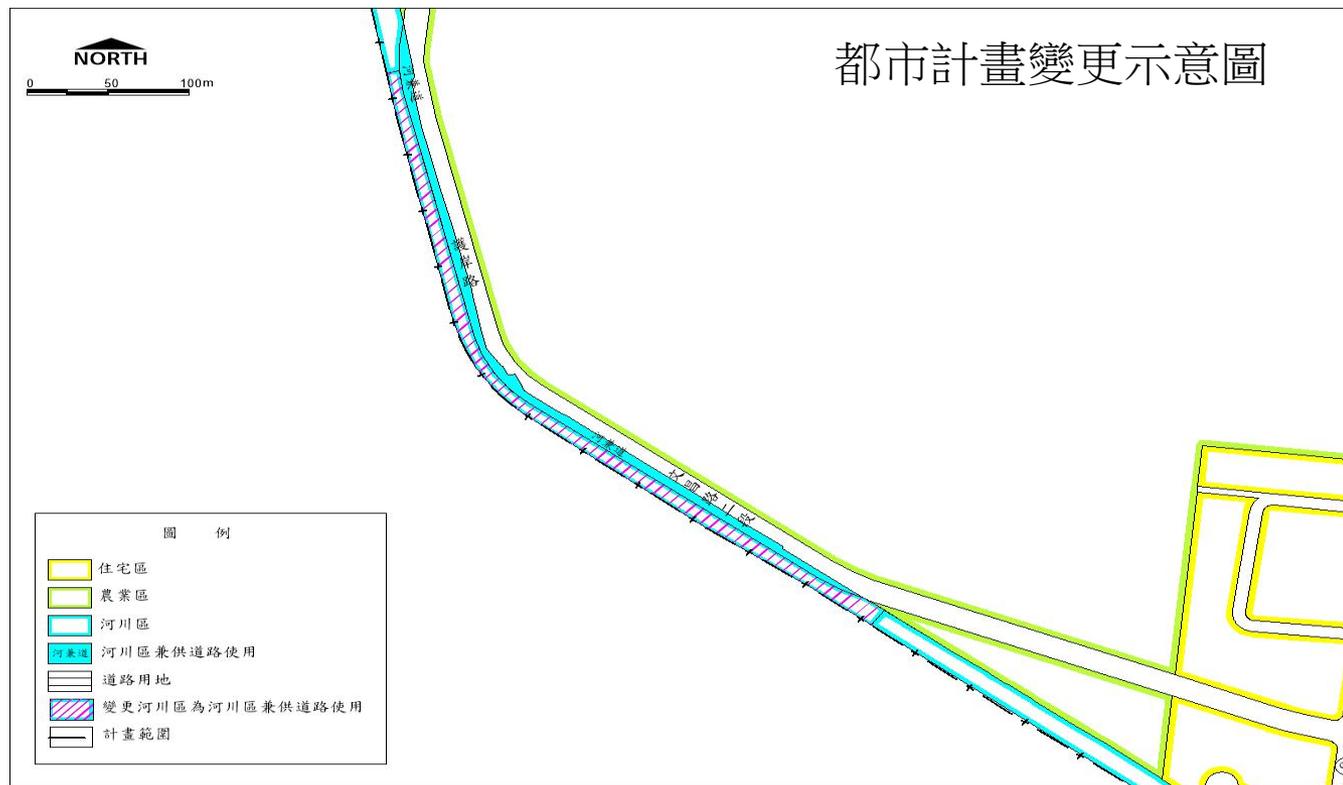


大肚端路口B-B橫斷面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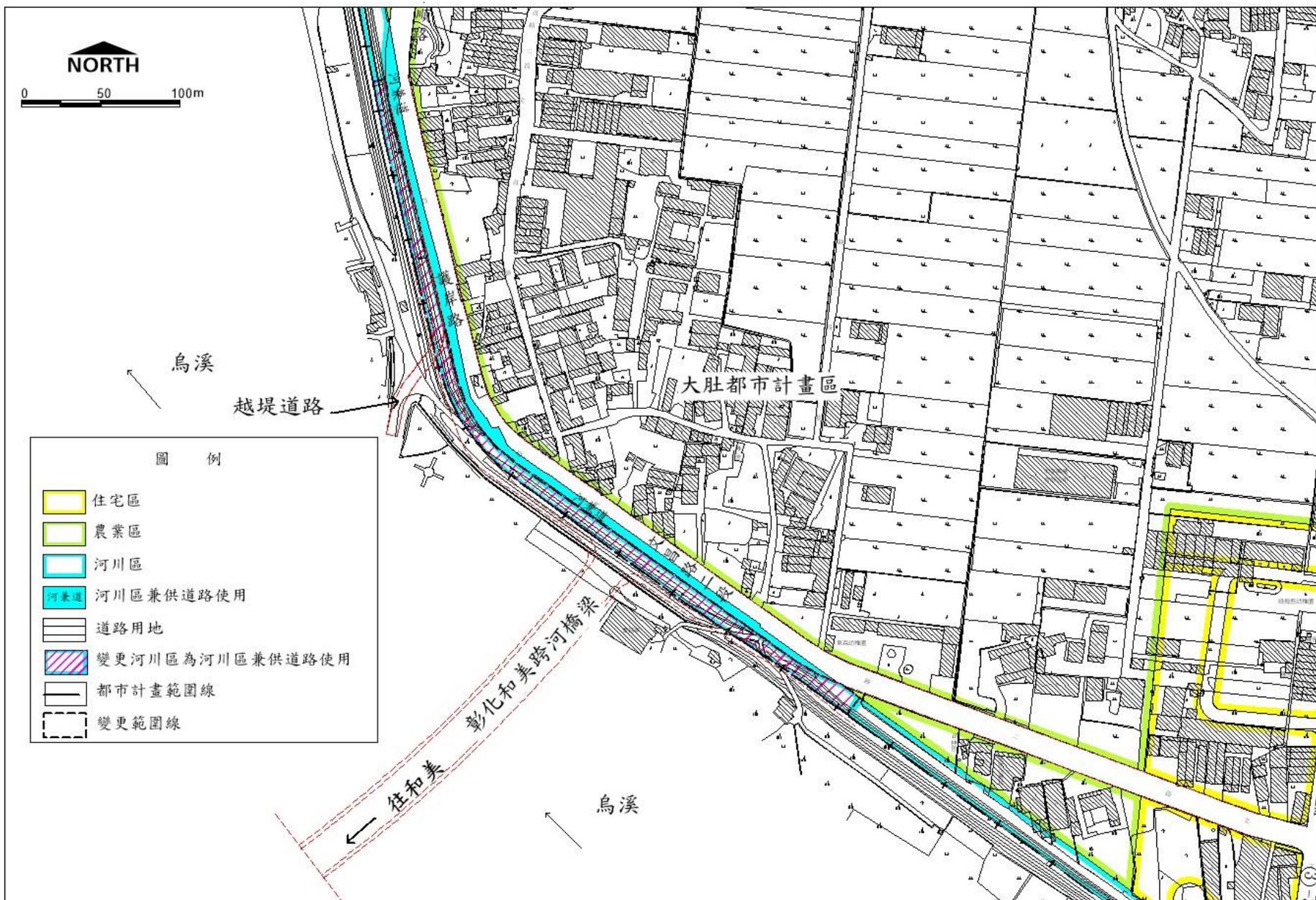
# 變更內容

## 都市計畫變更示意圖



編號	變更位置	變更內容				變更理由	備註
		變更前		變更後			
		土地分區	面積(公頃)	土地分區	面積(公頃)		
1	台中市大肚區文昌路二段附近之河川區	河川區	0.4793	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	0.4793	為配合配合「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工程」，以新闢跨越烏溪之橋梁聯通兩地，提升通行上之便利，並紓解台1線、台17線及台61線之車流及供作防災避險之替代道路，變更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。	

# 都市計畫變更示意圖



# 實施進度及經費

項目	面積 (公頃)	土地取得方式			興建費用 (萬元)	主辦 單位	預定完 成期限	經費 來源
		一般 徵收	撥用	其他				
河川區 兼供道 路使用	0.4793	--	--	√	301,032 (全部興建 費用)	臺中市 政府	114 年興 闢完成	由中央補助及臺中 市政府編列預算： 臺中市範圍： (1)內政部營建署 79%。 (2)臺中市政府編列 21%預算。 彰化縣範圍： (1)交通部公路總局 81%。 (2)彰化縣政府編列 19%預算。

註：1. 興建費用為「臺中大肚-彰化和美跨河橋梁工程」之全部工程費，並依工程規劃設計內容估算。

2. 表內面積以核定圖實際分割面積為準。



簡報結束  
謝謝聆聽